

曲美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30号）及《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本公司董事会将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募集及存放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554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按市价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6,052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8.98元，共计募集资金54,346.96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3,00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51,346.96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5年4月17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567万元后，本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50,779.96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5〕1-9号）。

（二）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截至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 开户银行 | 银行账号 | 初始存放金额 | 2019年6月30日余额 | 备注 |
|--------------------|----------------------|-----------|--------------|---|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鼎昆支行 | 11001196900052500535 | 30,779.96 | 0.00 | 2018年6月，募集资金用途由东区生产基地项目变更为要约收购Ekornes ASA股份 |
| 兴业银行股份 | 321030100101491115 | 10,000.00 | | 2018年6月，募集 |

| | | | | |
|---------------------------|-----------------|-----------|------|--|
| 有限公司北京 朝外支行 | | | 0.00 | 资金用途由东区 生产基地项目变 更为要约收购 Ekornes ASA 股 份 |
| 招商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北京 分行营业部 | 110903853710605 | 10,000.00 | 0.00 | 2018年6月,募集 资金用途由东区 生产基地项目变 更为要约收购 Ekornes ASA 股 份 |
| 招商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北京 分行营业部 | 110903853710727 | | 0.00 | 曲美家具品牌推 广项目 |
| 合 计 | | 50,779.96 | 0.00 | |

[注]:截至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累计已实际使用募集资金54,078.62万元,其中包括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3,298.66万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0元。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1。

三、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2016年11月11日,本公司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实施内容和延期的议案》,同意对东区生产基地项目的厂房和设备进行适当调整,并在原有募投项目建设工程基础上配套办公楼等厂房设施,新建厂房配套设施建筑面积6,000平方米,预计投资额2,000万元。调整后该募投项目建设内容为:建设5、6、7号厂房及厂房配套设施、配套建设厂内公用设施,并包含东区生产基地4号厂房的设备购置,其中厂房配套设施新建办公楼及员工食堂。调整后该项目建筑面积由原175,042平方米调整为98,621平方米,投资总额由原48,831.83万元调整为42,247.13万元,预计东区生产基地项目完工时间延至2018年5月。本公司原拟通过东区生产基地项目的建设,进一步完成全部厂房及配套厂内公用设施的建设,并购置相关的生产设备,满足本公司生产需要。随着国家各项环保政策的提出,本公司为积极响应国家号召,全力支持北京市环保政策要求,践行企业社会责任,决定不再建设5号厂房,同时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暂停办公楼及员工食堂的建设计划,未来视本公司发

展需要再另行规划。截至 2018 年 5 月 22 日，4 号厂房、6 号厂房已投入使用，7 号厂房工程建设已完工，5 号厂房及设备、办公楼及员工食堂尚未建设，该项目实际投入金额为 25,294.73 万元，投资进度为 59.87%。

2018 年 5 月 23 日，本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巩固主营业务发展，经研究决定，将截至 2018 年 5 月 23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本金 23,537.10 万元及全部利息(截至 2018 年 5 月 22 日，利息收入 3,216.02 万元)用于支付要约收购 Ekornes ASA 股份的部分要约款。该议案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董事会、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保荐机构、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并经本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参见本公司 2018 年 5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7）。

四、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单位：人民币万元

| 实际投资项目 |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 实际投资金额 | 差异金额 | 差异原因 |
|-------------------------|-----------|-----------|-----------|----------------------------|
| 东区生产基地项目 | 42,247.13 | 25,294.73 | 16,952.40 | 剩余募集资金变更使用用途 |
| 曲美家具品牌推广项目 | 1,948.13 | 1,948.13 | | |
| 收购 Ekornes ASA 股份的部分要约款 | | 26,835.76 | 26,835.76 |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变更用途投入此项目，无承诺投资金额 |
| 合计 | 44,195.26 | 54,078.62 | 43,788.16 | |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根据本公司 2015 年 5 月 18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826.17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本公司已于 2015 年完成了上述置换，上述投入及置换情况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由其出具《关于曲美家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15〕1-94 号）。

六、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一)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2。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二)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曲美家具品牌推广项目系非独立运营项目，其项目效益无法定量评估。该项目通过媒体广告投放、对现有经销商销售渠道和新开销售渠道提供支持以及对全国专卖店销售网络进行升级等方式，进行品牌推广，提升品牌影响力，并最终提高本公司的竞争力和盈利能力。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以上（含 20%）的情况。

七、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

八、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

(一)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5 年 5 月 8 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5,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后，本公司将及时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本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6 日，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5,000.00 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

2016 年 5 月 24 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5,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后，本公司将及时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本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7 日，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5,000.00 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

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

（二）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情况

2015 年 5 月 8 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对最高额度不超过 4.3 亿元（含 4.3 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单项理财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2016 年 8 月 24 日，本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3 亿元（含 4.3 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单项理财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2017 年 8 月 15 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保证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3 亿元（含 3 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单笔理财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均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参见 2017 年 8 月 16 日刊登在海证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42）。

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余额为 0 元。

九、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账户余额为 0 元，无资金结余及节余情况。

十、其他差异说明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各年度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内容不存在差异。

附件：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曲美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十月八日

附件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曲美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 募集资金总额： | | | 50,779.96 | | |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 | | 54,078.62 |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26,753.12[注] | | |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 | |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 49.47% | | | 2015 年： | | | 3,703.47 | |
| | | | | | | 2016 年： | | | 7,505.71 | |
| | | | | | | 2017 年： | | | 13,783.55 | |
| | | | | | | 2018 年： | | | 29,085.89 | |
| | | | | | | 2019 年 1-6 月： | | | 0.00 | |
| 投资项目 | | |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 | |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 | |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
| 序号 | 承诺投资项目 | 实际投资项目 |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 实际投资金额 |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 实际投资金额 |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 |
| 1 | 东区生产基地项目 | 东区生产基地项目 | 48,831.83 | 42,247.13 | 25,294.73 | 48,831.83 | 42,247.13 | 25,294.73 | 16,952.40 | 2018 年 5 月 |
| 2 | 曲美家具品牌推广项目 | 曲美家具品牌推广项目 | 1,948.13 | 1,948.13 | 1,948.13 | 1,948.13 | 1,948.13 | 1,948.13 | | |
| 3 | 要约收购挪威奥斯陆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Ekornes ASA 至少 55.57% (充分稀释后) 已发行股份 | 要约收购挪威奥斯陆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Ekornes ASA 至少 55.57% (充分稀释后) 已发行股份 | | | 26,835.76[注] | | | 26,835.76[注] | 26,835.76[注] | 2018 年 9 月 |

[注]：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金额与实际投资金额的差异为银行利息收入 82.64 万元。

附件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曲美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 实际投资项目 | | 截止日投资项目 累计产能利用率 | 承诺效益 |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 | | | 截止日 累计实现效益 | 是否达 到 预计效 益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 | 2016 年 | 2017 年 | 2018 年 9-12 月 | 2019 年 1-6 月 | | |
| 1 | 东区生产基地项目 | 不适用 | 项目达产后，预计新增 年销售收入 141,500 万 元 | | | | | | [注 1] |
| 2 | 曲美家具品牌推广项目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 | | | 不适用 |
| 3 | 要约收购挪威奥斯陆证 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Ekornes ASA 至少 55.57%（充分稀释后） 已发行股份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 7,867.66[注 2] | 11,063.04[注 2] | 18,930.70 | 不适用 |

[注 1]：东区生产基地项目部分募投资金变更使用用途，用于要约收购 Ekornes ASA 已发行股份项目；另，东区生产基地项目产品生产方案调整，原方案为年生产综合类家具 150 万件，实木类家具 120 万件，床垫及软床系列产品 7 万件。现因市场需求变化，调整为生产定制类家具。故不适用原承诺效益评价。

[注 2]：本公司要约收购挪威奥斯陆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Ekornes ASA 于 2018 年 8 月 31 日完成，持股比例为 90.5%，故该项目在 2018 年的实际效益为被收购公司 2018 年 9-12 月净利润的 90.5%，2019 年 1-6 月的实际效益为被收购公司 2019 年 1-6 月净利润的 90.5%。